

证券代码：000778

证券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20-07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01月16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第八届监事会第15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01月1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四名监事全部做出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就公司有关事项进行研究讨论，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鉴于激励计划涉及的授予激励对象中，1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全部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35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部分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司拟将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由468人调整为458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926.70万股调整为3,693.3612万股。

除上述调整之外，公司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事项进行核实后认为：本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的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监事会对《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了核实，监事

会认为：获授限制性股票的 458 名激励对象均为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激励计划》中确定的激励对象，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所述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时《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授予条件均已成就。

综上，监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业已成就，同意以 2020 年 01 月 17 日为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458 名激励对象授予 3,693.3612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72 元/股。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01 月 21 日